

台山市交通运输局

台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 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台山市人民政府：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要求，现将我局 2020 年度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

本单位现有行政许可事项 42 项，均已纳入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省政务服务网，不存在未纳入江门市行政许可标准化目录和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的情况。2020 年我局受理行政许可申请 220 宗，办结 220 宗，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220 宗，不存在未受理、未依时办结的情况。

（二）依法实施情况

1. 严格依法依规审查行政许可。我局所有行政许可事项在办理过程中严格依照《行政许可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严格实施；对于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行政许可，还依据相应的行业规范、技术标准等对行政许可申请进行审查。

2. 从内部规范规制行政许可办理流程。在优化审批流程和简化审批流程手续方面，2020年4月26日印发的《关于行政审批服务职责分工的通知》，从工作职责、工作流程、办事流程等方面进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审批手续。

（三）公开公示情况

1. 主动信息公开。一是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上公示行政许可事项，点击事项可以获取受理条件、办理材料清单、办理时限、办事窗口等具体信息。二是在市行政服务中心3楼民生组3号至11号窗口，办事群众可以在办事指南专栏免费取阅纸质办事指南，也可以咨询工作人员查阅办事指南。三是在市行政服务中心一楼大厅，办事群众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扫描墙上的二维码获取我局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流程等信息。

2. 完善公开渠道。一是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上实时更新承诺办理期限、告知承诺制、进驻综合办事大厅、修改完善本部门办事窗口信息。二是大批量印制纸质办事指南充实信息公示栏目，并做好窗口工作人员培训工作，提高办事效率。三是本部门门户网站上开设行政执法双公示专栏，直接与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连通，实现行政许可数据实时显示公示情况。

3. 明确公示内容并及时向社会公示。以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行政许可公示为例，该系统公示信息数据分为行政相对人信息和案件信息，均包含相应必填项。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粤府〔2019〕36号)(以下简称《方案》)“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结果信息应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的规定,我局每一个行政许可决定都能依照《方案》要求准时公示。同时将系统公示结果同步到政府网站上,做到无缝对接。另外,今年1月份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完成2020年度行政执法数据填报,填报完成后在该平台外网“年度数据”栏目完成公示。

(四) 监督管理情况

1. 制定交通运输行政许可事项和从事行政许可活动的具体监管办法和实施方案。2020年,我局针对交通运输行业制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还结合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制定“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计划和抽查事项清单,确保监督检查工作有序推进。

2. 强化对交通运输行政许可的外部监督检查活动。2020年全年,我局实施行政执法检查102次,其中包含“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8次(含2次本部门牵头的跨部门联合检查任务),参与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台山分局牵头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任务1次,合计检查企业24家,其中1家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因日常台账不规范需要整改,并已于2020年9月21日整改完毕。

3. 认真落实内部对行政许可活动的监督。一是通过行政执法

案卷评查提升行政监督效能。2020年，我局认真开展上级主管部门和台山市人民政府组织的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并针对存在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二是通过自查自纠树立廉政纪律意识，重点是认真整治行政审批领域“吃拿卡要”问题，经全面自查，我局没有在行政审批、公共服务、招标投标等领域出现粗暴冷淡对待服务对象、拖延办理、索要好处、违法违规办理行政审批、巧立名目乱收费以及权力寻租等现象。三是通过完成国家“互联网+”监管以及省“数字政府”第三方评估等工作接受政务服务数据主管部门监督。

（五）实施效果情况

1. 2020年，我局共办理行政许可219宗。主要涉及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营证核发、公路路政及基础设施建设许可等，所有行政许可均按照法定时限办结，具体数量分布如下表：

| 行政许可事项名称 | 数量 |
|---------------|----|
|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许可 | 91 |
|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营证核发 | 78 |
| 公路路政及基础设施建设许可 | 50 |
| 港口经营许可 | 1 |

2. 行政许可事项均纳入网上办事大厅。截至2020年12月份，我局行政许可事项共42项，均可实现网上办理，具体网上办理能力和程度如下表所示：

| 网上办理深度 | 事项占比 |
|--------------|--------|
| 网上办理深度 I 级 | 100% |
| 网上办理深度 II 级 | 100% |
| 网上办理深度 III 级 | 100% |
| 网上办理深度 IV 级 | 95.24% |

3. 创新服务形式方面，2020 年 1 月份，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要求，为切实减少人员流动，方便群众办事，我局梳理出可以网上办、自助办、邮寄办的事项清单，具体可承办事项 25 项，均涉及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事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15 项。

4. 投诉举报事项方面，我局 2020 年收到关于行政许可办理行为和对被许可人从事行政许可活动的有效投诉举报为 0 宗，收到关于行政许可办理的咨询 3 宗，分别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核发以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办理，目前该 3 宗咨询事项均已在法定期限内完成答复。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是我局目前办理行政许可网上办理均通过省系统或者国家系统办理，而江门市推出的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未与上述系统实现对接，以致出现二次录入情况。

二是目前我局 42 项行政许可事项均已实现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前台统一受理，但由于办理窗口重新整合后缺乏相关培训指导，业务办理人员与群众需求之间仍存在较大差距。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认真组织学习《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的政策方略，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树立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二是继续优化审批流程、简便办理程序，全面推进电子证照、一网通办等举措，让数据多跑动、群众少跑腿。三是继续强化行政许可业务办理人员的业务能力，以抓好行政许可办理为抓手，推进服务型机关、模范机关和文明单位建设。

